证券代码:000078 证券简称:海王生物 公告编号:2025-020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局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局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局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海王生物	股票代码	00007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局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云雷	林健怡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三路1号海王银河科技大厦24楼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三路1号海王银河科技大厦24楼	
传真	0755-26968995	0755-26968995	
电话	0755-26980336	0755-26980336	
电子信箱	sz000078@vip.sina.com	sz000078@vip.sina.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概述

2024年,公司管理层提出了"严控费用开支、加强超期清收、增加毛利总额、优化资金回报"的经营指导思想,以现金流为核心,效益最大化为目标,重点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和盈利能力,保证公司健康稳步发展。在经营方面,各分子公司充分考虑上下游资金占用情况,通过对高毛利品种置换、低毛利品种提升、控销低负毛利品种等方式,对销售结构进行优化调整。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约303.17亿元,同比下降16.75%,其中医药商业收入约296.45亿元,医药工业收入约5.69亿元。公司营业收入下降集中在医药流通板块,主要受国家集采、区域统采等行业政策调整以及部分区域公立医疗机构采购额减少的影响。此外,公司战略性主动放弃了部分低效、低毛利率业务,并对个别运营低效的子公司进行了优化。

2024年,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11.93亿元,主要是由于公司2024年计提了大额商誉减值和应收账款减值导致。

2.公司主要业务概述

公司深耕医药行业三十余年,已构建起集医药研发、医药制造、医药商业流通于一体的"研-产-销"完整产业链,为国内实力雄厚的综合性大型医药企业。公司主要业务介绍如下:

(1)医药商业

公司的医药商业板块由药品和医疗器械的流通两大业务构成,主要为医疗机构、药品零售机构和分销商等下游客户提供药品、医疗器械等医疗用品的配送及相关延伸增值服务。2024年,公司荣获"大湾区TOP100企业"、"深圳500强企业"、"2023年度中国药品流通行业批发企业主营业务收入二十强榜单"等殊荣,在2023年中国药品流通批发企业主营业务收入百强榜单中位列第九名。

公司的医药商业板块聚焦于药品与医疗器械业务,其中物流仓储和配送能力是公司医药商业领域的核心竞争力。二十余年的医药商业网络布局是公司医药配送的重要支撑,报告期内,公司医药商业板块实现营业收入约296.45亿元,其中医疗器械流通业务实现营业收入约95.88亿元。

① 药品流通

公司医药流通业务以全资子公司银河投资为投资和管理平台,通过山东海王集团、苏鲁海王集团、河南海王集团、湖北海王集团、安徽海王集团、广东海王集团六家省级区域集团对下属医药商业企业进行管控,建立了辐射全国20多个省份(自治区、直辖市)的庞大医药商业物流网络体系,已形成具有区域性优势的大型配送体系和组织架构。

② 医疗器械

公司医疗器械业务主要包含医疗器械代理销售及流通业务,目前公司的医疗器械业务处于快速发展的阶段,现通过上海海王集团和北京建昌两大医疗器械平台,在北京、上海、山东、黑龙江、河南、浙江、安徽、广东等多个重点省份区域内深入发展医疗器械业务。公司依托于强大的医药商业网络及客户资源,在成熟的医药商业流通市场地区加强医疗器械流通业务的拓展。目前,公司已构建起覆盖全国17个省、市、自治区的全国性器械供应链网络,拥有37家器械分子公司。

公司于2023年9月投资设立了医疗器械平台公司海王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旨在进一步整合医疗器械资源,打造为"网络布全国、区域有特色"的综合性医疗器械商业平台。公司集中更多医疗器械资源赋能海王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推动传统代销业务的升级和开展周边新业务线,努力实现打造综合器械平台远景目标。

③ 医药流通延伸供应链增值服务

公司积极探索业务模式升级,通过数字化和供应链增值服务增强客户黏性,实现从传统的供销配送服务到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的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的跨越。在数字化供应链管理方面,公司为山东海王集团、河南海王集团、安徽海王集团等区域集团的试点医院提供定制化医用物资供应链服务(SPD服务),全面满足了试点医院在医疗物资的采购供应、院内管理和使用配送等方面的服务需求。医院能够通过系统与医院HIS、供应商端口对接,确保数据对接、信息共享,从而实现在线实时管控,有效提升了医院管理效率与透明度。公司积极与医疗机构建立医疗延伸服务合作,通过协助医院进行供应链融资、提供医用物资供应链服务(SPD服务)、静配中心以及设备维保等延伸服务提升业务附加值,强化客户合作黏性。在设备维保服务方面,公司为天津、山东、安徽、新疆等地多家医疗机构提供全院医疗设备维保或单台设备维保服务,在提升医疗机构现代化管理水平的同时有效降低了管理成本。

(2)医药工业

在医药工业领域,公司以海王福药、金象中药及海王中新药业为核心平台,公司目前已搭建了多元化、多层次的医药制药产品结构。海王福药的主营业务为大输液产品、西药制剂等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金象中药系福建省中型中药生产、销售企业,负责研发、生产和销售中成药;海王中新药业是一家集医药产品研发、生产、销售于一体的综合制药企业。

公司拥有两个药品生产基地,分别位于福州市和北京市。福州生产基地拥有中成药(含片剂、胶囊剂、颗粒剂、口服液、酊剂等十几个剂型)、化药(含片剂、胶囊剂、颗粒剂、小容量注射剂、大容量注射剂等多个剂型)等368个国药准字批准文号,其中236个品规入选了国家基本医疗保险药品目录,147个品规入选了国家基本药品目录。同时,福州生产基地也是国家在福建省唯一指定的含麻醉品复方制剂生产基地。北京生产基地是北京市二类精神药品定点生产基地,主要生产化药(含片剂、硬胶囊剂、散剂、颗粒剂),持有137个国药准字批准文号,其中90个品种入选了国家基本医疗保险药品目录(医保甲类64个品种、医保乙类26个品种),60个品规入选了国家基本药品目录,共有31个OTC产品(甲类23个,乙类8个)。重点产品有谷维素片、氯芬黄敏片、马来酸氯苯那敏片、利福平胶囊、艾司唑仑片等。

海王福药、金象中药、海王中新药业就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及中药新药研发持续投入,目前上述三家公司拥有25项发明专利。仿制药一致性评价方面,公司共有5个品种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包括碳酸氢钠片、诺氟沙星胶囊、盐酸二甲双胍片、盐酸普萘洛尔片、硫酸阿托品注射液,另有多个品种的一致性评价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中,其中维生素B6片已获得补充申请批件,叶酸片和布美他尼注射液正在开展一致性评价研究中。新药研发方面,公司受托生产的多索茶碱注射液、钠钾镁钙注射用浓溶液、碳酸氢钠林格注射液及自研品种枸橼酸西地那非口崩片仿制药已获得批件,复方匹可硫酸钠颗粒在研。公司还拥有多项自主知识产权独家产品,如抗胃癌药替吉奥片、抗肝癌药消症益肝片、提高免疫力的多糖蛋白片、抗鼻炎用药鼻渊胶囊、急性腹泻用药苋菜黄连素胶囊、抗炎保肝用药甘草酸二钠、辅助性利尿药螺内酯片、缺血性脑血管疾病用药磷酸川芎嗪片、预充式导管冲洗器(国家第三类医疗器械产品)以及HTK心肌保护停跳液(国家第三类医疗器械产品)等,在医药行业具有较强竞争优势。

2024年,公司利用海王体系现有的网络资源及客户资源,发挥公司工业体系和商贸体系联动优势,持续深化市场布局,积极参加国家集采到期品种在各区域的联盟带量采购,抢占市场,带动其他产品销售。同时根据产品的特性划分全管道销售、控销销售、电商销售三大管道进行流通渠道销售布局。报告期内,公司医药工业板块实现营业收入约5.69亿元。

(3)医药研发

受目前医疗体制改革的影响,为了保证公司医药制造业务的收入、利润不大幅下滑,公司一直致力于创新药和仿制药的研究。公司在研发领域拥有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企业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广东省教育部产学研结合示范基地、深圳市海洋药物研究开发工程中心、广东省小分子抗肿瘤创新药物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技术创新平台。目前研发技术团队共有228人,已完成课题研究、出站博士后30多名。

海王研究院已被评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深圳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拥有60余项发明专利,主要开展恶性肿瘤、心脑血管疾病、神经退行性疾病、糖尿病、感染性疾病等重大疾病领域,以及呼吸系统、消化系统等多发性疾病领域的新药开发,以及为仿制药质量一致性评价提供技术支撑等医药研发工作。报告期内,西地那非口崩片取得生产批文;创新药HW130注射液完成Ⅰ期临床研究;NEP018申请国内临床批件并获得国家局药审中心正式受理,进入技术审评阶段。

报告期内在研产品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类别	治疗领域	研发进度
1	HW130注射液	化药1类	抗肿瘤	完成Ⅰ期临床研究
2	枸橼酸西地那非口崩片	化药4类	勃起功能障碍	取得生产批文
3	NEP018	化药1类	抗肿瘤	国内临床试验申请获国家局正式受理

报告期内专利授权项:

序号	编号	说明
1	202210556250.8	一种千金藤素自微乳组合物、制剂及其制备方法

报告期内专利申请项:

序号	编号	说明
1	202410838385.2	一种酪氨酸激酶抑制剂的新应用
2	202411569835.9	一种利用高效液相色谱同时测定左卡尼汀产品中的右卡尼汀的方法
3	202411758921.4	一种磷酰胺类前药及制备方法和用途
4	202411758877.7	一种柿叶提取物的新应用
5	202411767608.7	一种含有匹可硫酸钠的组合物的制备方法及其产品
6	202411769328.X	一种蜂产品软胶囊及其制备方法
7	202411807297.2	一种负载白芍总苷的抗炎凝胶
8	202411819022.0	一种噻吩并吡啶化合物的固体制剂溶出度的测定方法
9	PCT/CN2024/142069	一种酪氨酸激酶抑制剂的新应用
10	202411985920.3	一种阿比特龙脂质体及其制备方法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28,798,320,164.17	32,304,686,545.78	-10.85%	36,254,343,362.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95,232,448.56	3,002,922,640.59	-40.22%	4,691,968,761.79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30,317,288,483.53	36,418,770,306.16	-16.75%	37,834,858,745.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93,414,955.25	-1,689,944,687.46	29.38%	-1,026,968,798.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37,948,388.86	-1,740,312,675.82	28.87%	-1,099,012,340.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539,808.26	-410,189,287.80	109.64%	-64,328,675.9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536	-0.6423	29.38%	-0.39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536	-0.6423	29.38%	-0.39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0.71%	-43.94%	-6.77%	-19.34%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8,087,937,989.71	8,543,501,709.90	7,921,253,006.34	5,764,595,777.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641,426.53	2,768,405.15	807,494.95	-1,239,632,281.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7,372,296.28	-8,470,598.70	-19,166,365.09	-1,257,683,721.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755,485.31	56,572,019.73	-62,659,433.35	-11,128,263.4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9,73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6,89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海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23%	1,216,445,128.00	0.00	质押	1,214,318,878.00
许文坤	境内自然人	0.52%	13,748,000.00	0.00	不适用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49%	12,958,291.00	0.00	不适用	0.00
张华	境内自然人	0.33%	8,606,540.00	0.00	不适用	0.00
胡刚	境内自然人	0.33%	8,6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孙银锁	境内自然人	0.22%	5,800,050.00	0.00	不适用	0.00
陈锋	境内自然人	0.19%	5,071,850.00	0.00	不适用	0.00
陈坚民	境内自然人	0.19%	4,892,000.00	0.00	不适用	0.00
许镇洲	境内自然人	0.15%	4,007,500.00	0.00	不适用	0.00
史笑难	境内自然人	0.15%	4,0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其他股东是否构成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许文坤通过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3,748,000股;公司股东陈坚民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4,892,000股;公司股东陈锋通过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4,841,45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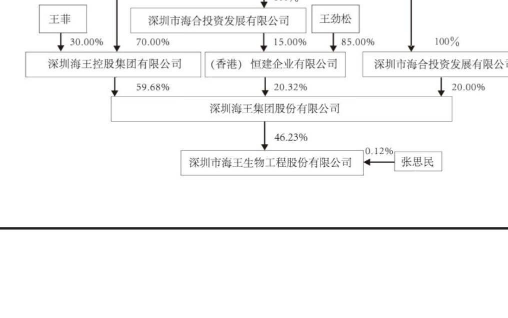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公司于2022年3月4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提示性公告》,2024年度的专项重点工作围绕重大事项的具体实施工作展开。

公司于2024年1月15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签署附交易生效条件的合作协议书的提示性公告》。2024年1月13日,公司控股股东海王集团与丝纺集团签署了附交易生效条件的《关于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之合作协议书》。

公司于2024年7月29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2024年7月28日,丝纺集团与海王集团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海王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315,734,8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给丝纺集团,占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份总数的12%。同日,丝纺集团与海王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张思民先生、张锋先生、王菲女士签署了《表决权放弃协议》,约定海王集团放弃其持有的公司900,710,328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约定张思民先生放弃其持有的公司3,401,733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约定张锋先生放弃其持有的公司1,331,093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约定王菲女士放弃其持有的公司32,900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上述表决权弃权期间为自《股份转让协议》项下约定的交割日起长期有效,直至丝纺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比例高于海王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5%以上之日。上述协议转让完成、海王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放弃表决权后,丝纺集团将持有公司12%的股份及表决权,海王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表决权数量为0。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丝纺集团,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广东省人民政府。

为进一步巩固控制权,2024年7月28日,公司分别与广新集团及丝纺集团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广新集团及丝纺集团拟合计认购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不超过620,000,000股(含620,000,000股,最终认购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的要求为准)。

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根据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相关公告。

(二)公司于2024年8月21日披露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司回购注销已授予但未解锁限制性股票总股数为11,971万股。截至目前,公司已完成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和相应的工商变更程序,公司总股本减少至2,631,123,257股,注册资本减少至人民币2,631,123,257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相关公告。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0078 证券简称:海王生物 公告编号:2025-018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局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局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局第二十三次会议的通知于2025年4月14日发出,并于2025年4月25日以现场及视频会议相结合的形式召开会议。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其中董事张思民先生、张锋先生、张翼飞先生、沈大凯先生、金锐先生以出席现场会议形式参与表决,独立董事张华先生、王焕军先生、张巍松先生,董事车汉澍先生以视频会议形式进行表决。公司监事黄河先生、汪兴全先生、胡凯辉先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张晓鹏先生、金戈先生、王云雷先生,公司审计总监杜学东先生,财务副总监李爽女士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局副主席张锋先生主持召开。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局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二)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董事局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2024年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第四节"公司治理"及第六节"重要事项"等章节。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三)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2024年年度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四)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五)审议通过了《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2024年年度报告》,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刊登的《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六)审议通过了《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七)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核销坏账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董事局认为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司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坏账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使公 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 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24年度核销坏账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九)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董事局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

表决情况: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24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董事局关于对2024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表决情况: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十二)审议了《关于2024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以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024年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2024年年度报告》中第四节"公司治理"中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2025年,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实际担任职务和岗位级别标准领取薪酬。薪酬总额=基本工资+绩效工资。基本工资根据个人工作职务、岗位级别标准按月发放;绩效工资根据个人绩效的完成情况,依据考核结果进行发放。

表决情况:所有董事均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公司审计委员会的审核与提议,公司董事局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的外部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5年度的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局审议前业经2025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及第九届董事局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董事张思民先生、张锋先生、车汉澍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6票,回避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十五)审议了《关于关联方向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关联方向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局审议前业经2025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及第九届董事局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基于谨慎性原则,所有董事均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司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局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078 证券简称:海王生物 公告编号:2025-028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25年4月25日,公司第九届董事局第二十三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25年6月13日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上市公司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2025年6月13日(星期五)下午14:50

(2)网络投票:2025年6月13日(星期五)。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时间为2025年6月13日(星期五)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25年6月13日(星期五)9:15-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6月6日(星期五)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25年6月6日(星期五)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科技中三路1号海王银河科技大厦24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如下表: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4年度董事局工作报告	√
2.00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6.00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7.00	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关于2024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以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9.00	关于2024年度监事薪酬以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0.00	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1.00	关于关联方向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议案1、议案3至议案7、议案10业经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局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8、议案11业经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局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议案2业经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9业经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审议议案八、议案十和议案十一时,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进行年度述职。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个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股东账户卡及持股证明、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股股东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签章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到公司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传真或信函的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5年6月9日-2025年6月11日工作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7:00;

3、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科技中三路1号海王银河科技大厦24楼海王生物董事局办公室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本公告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三路1号海王银河科技大厦24楼海王生物董事局办公室

联系电话:0755-26980336 传真:0755-26968995

联系人:王云雷、林健怡

邮编:518057

2、会议费用

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费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4、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证券金融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账户、约定购回式交易专用证券账户等集合类账户持有人的投票,应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规定进行。

5、同一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和现场投票辅助系统中任意两种以上方式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六、备查文件

1、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局决议等;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七、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局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附件一

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078。

2、投票简称:海王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计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6月13日(星期五)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6月13日(星期五)9:15-15:00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可根据获取的"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在规定的时间内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单位)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议案表决权,如没有作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人(本单位)对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审议事项的委托投票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投票表决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4年度董事局工作报告	√			
2.00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6.00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7.00	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关于2024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以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9.00	关于2024年度监事薪酬以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0.00	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1.00	关于关联方向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委托人签字:　　受托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日期及有效期:

证券代码:000078 证券简称:海王生物 公告编号:2025-019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4日发出,并于2025年4月25日以现场会议的形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黄河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二)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2024年年度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三)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 —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四)审议通过了《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局编制和审议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 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 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2024年年度报告》,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刊登的《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五)审议通过了《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局编制和审议的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 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核销坏账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坏账的决议程序合法, 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本次计提资 产减值准备和核销坏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24年度核销坏账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八)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建立了一套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

2、公司的内部控制措施对企业管理各个过程、各个环节的控制发挥了较好的作用,保证了公司经营活动的正常有序进行,保障公司资产安全、财务及其他重大信息反馈及时、完整、可靠,提高公司整体运营效果。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九)审议通过了《董事局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监事会对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的强调事项进行了核查,认为董事局对强调事项段中涉及事项的说明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监事会同意董事局的专项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监事会对<董事局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十)审议通过了《董事局关于对2024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公司董事局根据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出具的《董事局关于对2024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监事会对董事局出具的专项说明进行了审核并同意董事局出具的专项说明。

监事会将督促董事局和管理层,继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监事会对<董事局关于对2024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十一)审议了《关于2024年度监事薪酬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024年公司监事报酬情况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2024年年度报告》中第四节"公司治理"中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2025年在公司任职的监事固定工资按月支付,绩效工资每季度支付。

表决情况:所有监事均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十三)审议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本议案时关联监事黄河先生、汪兴全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1票,回避2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十四)审议了《关于关联方向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关联方向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基于谨慎性原则,所有监事均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公司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078 证券简称:海王生物 公告编号:2025-029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

相关规定进行的相应变更,不会对上市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净资产等财务成

果产生重大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以及时间

2023年10月,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财会〔2023〕21号),规定了"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相关内容,该解释规定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2024年12月,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财会〔2024〕24号),规定对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 则第13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该解释规定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

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

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相关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系根据财政部修订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相应变更,变

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

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且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

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履行的审议程序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上市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无需提交公司董事局会议、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局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078 证券简称:海王生物 公告编号:2025-023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局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情况概述

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4年度审计报告》,公司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193,414,955.25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未分配利润为-2,924,031,770.95元,公司实收股本金额为2,631,123,257.00元(公司股份总数为2,631,123,257.00股,股本金额为2,631,123,257.00元),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该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导致亏损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收入下滑

公司主营业务聚焦于医药流通领域。近年来,国家医疗卫生体制改革持续深化,医药流通企业在经营管理上面临的压力与日俱增。报告期内,随着集中带量采购政策与医保谈判降价等措施的持续推进,进一步影响了公司的利润空间。公司主要医院客户资金持续紧张,应收账款回款周期持续拉长,影响了公司的营运资金流转效率,进而导致公司营业规模的缩减及利润的下滑。

(二)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公司根据《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8号—商誉减值》及《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要求,对前期收购子公司形成的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报告期内,一方面受部分公司盈利水平未达预期的影响,另一方面受企业所处行业股权系统性风险调整系数(即BETA系数)变动的影响,经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及审计机构进行评估和审计后计提商誉减值准备47,778.29万元,导致公司本报告期业绩大幅下降。

(三)计提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公司应收账款客户主要为国内医疗机构,以二级以上公立医院为主,医疗机构信用基础较好,但由于报告期医院客户的资金压力尚未改善,回款周期较上年持续拉长,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应收账款计提减值准备,公司2024年度应收账款计提减值准备27,918.67万元。

三、应对措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经营情况正常,针对弥补亏损的主要事项 采取如下措施:

(一)调整优化销售结构、构建高毛利业务矩阵

在行业变革背景下,公司着力推进战略转型,构建高效业务矩阵。通过压缩毛利率偏低、应收账款周期过长的低效业务,重点培育高附加值业务板块:一是持续强化毛利率较高的医疗器械板块业务,通过深化省级平台网络布局与专业团队建设,整合内部医疗器械资源,逐步提升医疗器械板块业务占比;二是创新服务模式,构建包含医疗器械SPD、设备维保、信息化建设等延伸的增值服务体系,增强深度合作,降低流通环节资金占用,以减少行业不利因素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二)强化应收账款管理、落实有效管理目标

公司近年持续深化销售业务精细化管理,在应收账款管理方面形成"总部统筹-区域主责-分子公司执行"的三级联动机制。各区域集团及分、子公司成立专门工作小组或专职人员持续加强应收账款的管理工作,重点保证应收账款的真实准确并重点推进四项核心工作:其一,在2025年度经营预算中,公司制定账龄超过一年的应收账款的压缩目标,公司总部跟进清收情况并按季度通报;其二,针对问题应收账款分子公司2025年必须解决或落实可实施解决方案,同时建立与总部法务合规部催收联动机制,必要时通过诉讼方式解决;其三,推行应收账款管理责任与总经理年终绩效薪酬双挂钩机制,配套管理责任追溯制度,有效强化前端业务部门的回款意识;其四、总部资信成立专门催收团队,深入下属子公司夯实超期应收账款的督办回收工作;公司将通过上述措施,盘活公司运营资金,提升资金使用效率。

(三)全面实施降本增效、实现资源整合优化

公司全面推进降本增效战略,深度挖掘管理潜力与运营效能,将"降本增效" 理念贯穿经营全流程。

在费用管控方面,公司实施精细化控制,强化费用投入与毛利贡献配比考核机制,公司要求管理费用的总额控制在2024年范围内且销售费用的增长须低于销售毛利额的增长,确保资源高效配置。

在办公仓库方面,河南区域和山东区域将继续推进2024年启动的办公和仓储合并计划,完成剩余板块的资源整合;其他区域结合实际经营情况,针对性优化办公及仓储布局,通过空间整合与功能集约化管理,进一步压缩非必要开支。

在人工成本方面,根据公司整体医药商业板块经营现状,明确核心成员职责分工,提升管理团队协同效能,赋能子公司运营效率与创新能力提升。同时,结合后续发展规划,持续推进人员结构优化,通过精简岗位设置、动态调整人员编制,实现人力资源的高效配置与关键资源的深度整合,为企业长期稳健发展筑牢管理根基。

四、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局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局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078 证券简称:海王生物 公告编号:2025-027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关联方向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支持公司的发展,提高资金周转效率,公司控股股东深圳海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王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预计2025年度-2026年度向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提供累计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借款。借款用于公司日常资金周转和经营,借款利率不高于公司同期非金融机构借款平均利率。具体借款期限、利率由双方根据实际经营及海王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的资金状况协商确定。公司可根据流动资金需要分批借款,并可在规定的额度内循环使用该借款。

为支持公司及各区域集团子公司的发展,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其他关联人预计2025年度-2026年度向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累计余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借款。借款用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日常资金周转,具体借款期限、利率由各方协商确定。

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局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关联方向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基于谨慎性原则,所有董事均回避表决。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审批通过后与海王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公司其他关联人签署相关借款协议。本次关联交易没有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关联方海王集团的基本情况

1、基础信息

名称:深圳海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14061U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未上市)

注册资本:人民币12051.62万元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三路1号海王银河科技大厦27层

法定代表人:张思民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康复仪器、医疗器械、电子产品、保健品和精细化工业品、副食品、纺织品、工艺品、日用百货;产品100%外销。从事经营范围内产品的研究开发业务;海王银河科技大厦物业租赁业务。海王大厦自有房产(租赁面积:4652.67平方)租赁业务。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管理服务、信息咨询。

2、海王集团股东及持股比例

深圳海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海王集团59.68%的股权,为海王集团第一大股东;恒建企业有限公司持有海王集团20.32%的股权,为海王集团第二大股东;深圳市海合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海王集团20.00%的股权,为海王集团第三大股东。张思民先生持有深圳海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70%股权,持有恒建企业有限公司15%的股权,持有深圳市海合投资发展有限公司100%股权。张思民先生为海王集团实际控制人。

3、海王集团主要财务数据(经审计)

海王集团2023年实现营业收入约为370.83亿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海王集团的总资产约为465.98亿元,净资产约为81.68亿元,2023年度实现的净利润约为-20.21亿元。

4、关联关系说明

海王集团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截至目前持有本公司股份1,216,445,128股,约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6.2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海王集团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5、经查询,海王集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公司其他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所定义的上市公司关联人,离任未满十二个月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关联自然人(如有)。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1)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为支持公司的发展,提高资金周转效率,公司控股股东海王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公司其他关联人预计2025-2026年度分别向公司提供累计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借款,借款用于公司日常资金周转和经营。

(2)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公司控股股东海王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的借款利率不高于公司同期非金融机构借款平均利率。其他关联人向公司提供的借款期限、利率由各方协商确定。

四、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是为了更好地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及资金临时周转需要。海王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公司其他关联人为本公司提供的临时周转资金,相比其他融资方式具有较大的灵活性和便捷性,有利于业务的有序发展。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不利影响。

五、2025年与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本次董事局会议召开日,公司与海王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已发生关联交易总额为2,766.28万元(未经审计)。

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了2025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了《关于关联方向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交易符合公司实际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本事项提交公司董事局审议。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局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3、公司2025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局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